

宋代圖書出版業

吳哲夫

市場與版權

從文化發展的角度看，圖書大量出版後，書籍已逐漸商品化；既成商品，就有逐利的市場活動。因此，出版單位除了中央府署外，各地官衙、私宅、坊肆遂到處林立；所刻印的圖書，也因應市場需求而遍及當時所有知識門類，如儒家經籍、史地書刊、農工醫著、天文算法、詩文別集、小說類書、釋道經典以及各類民俗用品。圖書市場的蓬勃熱絡，宛如一場知識所引發的市場戰爭，在中國的圖書出版史上一觸即發，影響極為深遠。本文分上下兩篇，上篇談宋代圖書業的品牌與行銷已刊載於本刊二九六期；本篇再敘述宋代的書市與版權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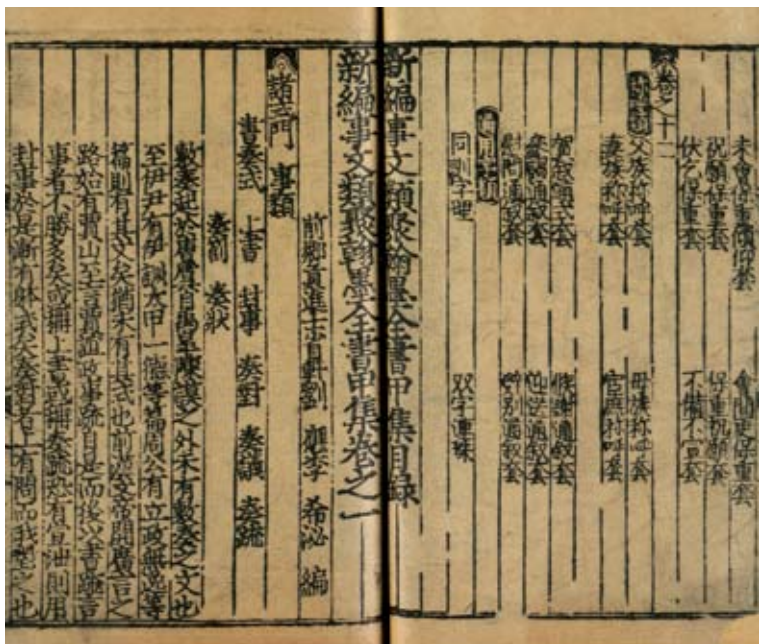
一、市場供需面的考量

任何商品的推出，如果不能考量市場的需求面，終必會從商場戰陣上敗陣下來，所以宋代的出版業者極重視市場需求，常能推出受讀者歡迎的出版品。例如宋真宗大中祥符四年（一〇一一）國子監官即曾上請：「《節文五臣注文選》傳印已久，竊見《文選》援引賅贖，典故分明，

若許流布，必大段流布。」充分說明當時負有國家出版任務的國子監官，已能發掘暢銷書的市場所在。再如《永樂大典》卷一八二二引《宋名臣言行錄》文中也曾記載一段出版史事說：「司馬溫公歿，京師民畫其像，刻印而鬻之，家置一本，飲食必祝焉。四方皆遣人購之京師，其畫工有致富者。」司馬溫公為一代名臣，

政績顯赫，文采美盛，深受愛戴，哲宗時以相位辭世，出版商立即抓住人民強烈思慕的時機，應時印賣其畫像，所以極為暢銷，賺進不少財富。在今日傳世眾多的宋代出版文物中，以經史書籍、醫藥文獻、佛道經典、詩文別集、諸子百家及日用類書為量最多，其實這些印品都在當時社會擁有最大的市場。以下謹就當時出版





元大德間建陽書坊刊巾箱本《新編事文類聚翰墨全書》 國立故宮博物院藏

市場的需求情形，略加分析：

1 傳統文化市場

宋有天下之後，大力推行文治，任命文官，推行科舉考試，建立各級學校，文風盛極一時。據《宋史·藝文志》說：「其時君汲汲於道藝，輔

治之臣，莫不以經術為先務，學士縉紳先生，談道德性命之學，不絕於口。」在這樣的大環境之下，傳統儒家學術成為文化主流，正經、正史被視為弘揚儒學的具體呈現，故自北宋開始，帶有領導國家出版業龍頭的國子監，便以校印經、史圖書為首務。民間在其影響下，也因為有銷售市場，於是相關的各種儒家經注義疏書籍不斷被出版，其他如村塾用的四書、五經白文讀本，啟蒙用的字書、韻書、三字經、弟子規等等，更是常見。而為了羽翼經訓，輔助學術發展，諸子百家、大型類書也成為當時熱門書刊，蘇軾即曾在其《李君山房記》文中提到：「近歲市人，轉相摹刻，諸子百家之書，日傳萬紙。」足見宋代出版商在傳統文化市場吸引下，刻書之多，雕鏤之廣。

2 民生日用市場

宋代為振興農業、安定社會秩序及維護人民健康，政府及民間出版了不少勸農書

刊、法令文書及醫藥典籍，又因為工商業發達，經濟繁榮，書商針對當時廣大市場需求，編印了許多類書，諸如《事文類聚》、《記纂淵海》、《家居必用》、《事林廣記》等類書，供應市場參考及民間日用。除書籍之外，也出版不少民間常用物。例如印曆日，供農民瞭解農時；出版朝報，宣導政令；刊發鈔引，供社會流通；鏤雕戒牒，讓僧尼持用；印試題解說、程文短晷，予考生參用；繪印佛像，永充供養等。而宋代因城市生活富裕，人民有生活藝術化的奢望，因而許多出版商也迎合此一社會需求，繪印許多畫軸、畫像、扇面、屏風等藝術品，充實民間的生活品味，同時又印賣鍾馗像、門神、桃枝、桃符、財門鈍驢、回頭鹿馬等貼壁紙畫，供民俗年節施用。

3 宗教信仰市場

釋、道兩教，長期發展，早有廣大信眾，故佛經、道書在民間普遍受歡迎，唐及五代寫

印宗教圖書之風氣已相當盛行。宋代政府認為宗教有益於政治，故宋太祖即位不久，便派人前往益州（今成都）監雕《開寶藏》，以籠絡人心。

之後，儒、釋、道三教漸漸合流，民間宗教讀本需求量大增，太宗乃設立印經院不斷校刊新譯和新編的佛書，並將之匯入全藏。所以宋代不但民間宗教圖書盛行，大部頭的藏經，更是一再出版，如《崇寧萬壽大藏》、《毗盧大藏》、《圓覺藏》、《資福藏》、《磧砂藏》等都是其例。此外，宋真宗時也曾令校定《道藏》，徽宗時再令道士劉元道加以校理，然後送往福州閩縣鏤版，這便是後世所稱的《萬壽道藏》。

4名家著作市場

古代社會對祖先、師長、名宦、鄉賢極為尊敬，因而許多名人著作，擁有良好的市場，各地方都有鏤雕先儒前賢著作的例子。諸如紹聖間（一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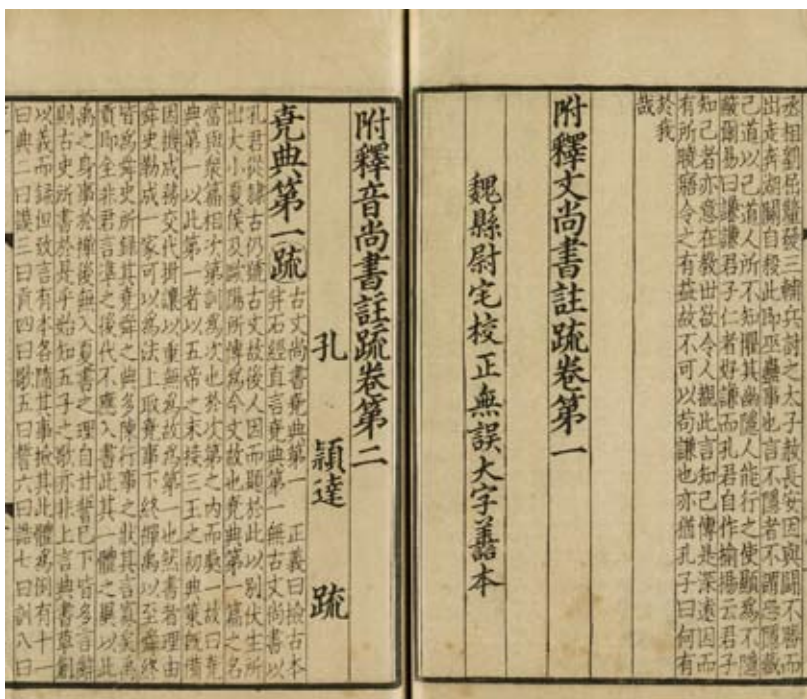
《菩薩瓔珞本業經》，原版即北宋元祐六年所刻《崇寧萬壽大藏》本 國立故宮博物院藏

臨川郡齋刊刻王安石《臨川先生文集》都是顯例。特別是宋代長期推行文治，人民傾心學術，文壇活躍，讀書人增加，許多名人的著作，受到歡迎，於是出版經營者針對市場需求，紛紛加以印賣。宋張栻在其《答朱熹書》文中提到：「栻近聞建寧書坊何人，將《癸巳孟子解》刻版，極惶恐，非惟見今刪改不停，恐誤學者，兼亦不便。」建寧書坊連張栻的《癸巳孟子解》未定稿都加以盜印，可以想見當時名賢作品必定有銷售的魅力。其實不僅張栻著作被盜印，朱熹的《論孟精義》也有類似的情形。

一一、善用行銷廣告

書籍一旦成為商品，為加速資本回收或增加銷售額，自然會有商業廣告的出現。早在印刷品初期的唐代，印賣《陀羅尼經》的店家，即在卷首刊印「成都縣龍池坊近卞家印賣咒本」一行，而五代中和二年

○九四一—○九九）程頤門人刊印《明道先生傳》，宣和四年（一一二二）吉州公使庫雕印其鄉賢歐陽修《六一居士集》，紹興十年（一一四〇）



《附釋文尚書注疏》卷一末有宋建安魏縣尉宅刊印牌記 國立故宮博物院藏

(八八二) 刻印的曆書，首行也刻有「劍南西川成都府樊賞家曆」字樣，目的在提供刻書（或賣書）的地點及主人的信息，文字內容雖然簡單，但已具有廣告的功能。宋代出版業

空前繁榮，商業競爭激烈，書業廣告在形式與內容上更見發展。當時的廣告文字多半印在扉頁、序後或卷末的空白處，字體粗大醒目，意在吸引讀者。廣告文字的周圍，往往飾以各種花邊欄框，因而被稱為「標示商號」及「告白文字」

兩類。「標示商號」方面的廣告，文字簡短，如宋版《漢官儀》書中卷末有「紹興九年三月臨安府雕印」牌記，宋

版《唐書》目錄後有雙行牌記「建安魏仲立宅刊行，收書賢士伏幸詳鑑」，宋版《常建詩集》卷上末有牌記「臨安府棚北大街睦親坊南陳宅刊行」一

行，文字內容僅向讀者傳達出版時、地的信息，故這一類的廣告，大都出於長期經營的老

字號，有宣示版權及品牌的濃厚意味。至於「告白文字」的廣告內涵則較為複雜，茲分別

舉例如下：

1 傳達字體及版式

宋版《附釋文尚書注疏》卷一末有牌記：「魏縣尉宅校正無誤，大字善本。」

宋版《新編近時十便良方》總目後有牌記二行：「萬卷堂作十三行大字刊行，庶便檢用，請詳鑒。」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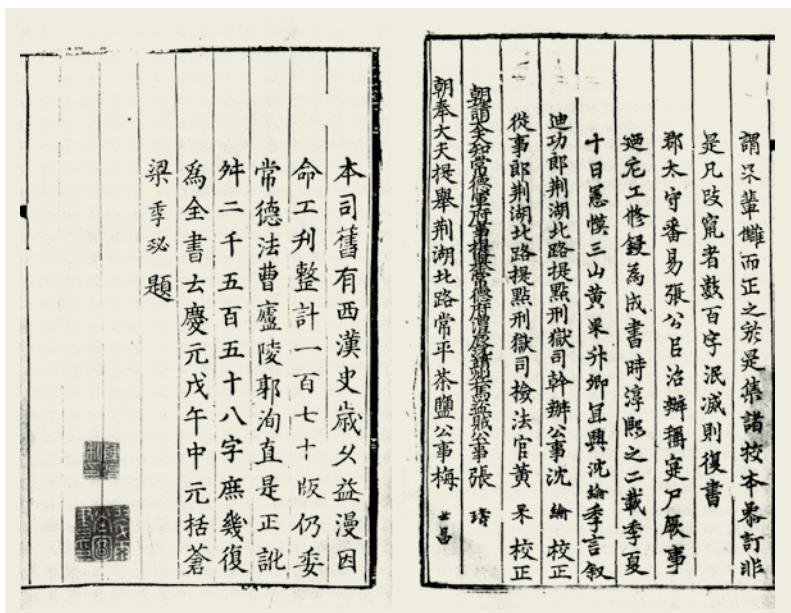
2 宣傳校刊精善

宋版《抱朴子》卷末有木記五行：「舊日東京大相國寺東榮六郎家，見寄居臨安府中瓦南街東開印輸經史書籍舖，今將京師舊本《抱朴子》內篇校正刊行，的無一字差訛，請四方收書好事君子幸賜藻鑒。紹興壬申歲（一一五二）六月旦日。」

宋版《漢書》卷末有木記五行：「本司舊有《西漢史》，歲久益漫，因命工刊整，計一百七十版，仍委常德法曹廬陵郭洵直是正訛舛二千五百五十八字，庶幾復為全書云。慶元戊午（一一九八）中元括蒼梁季琬題。」

3告知書籍經加工實用

宋版《尚書》卷首序文末有五行長方牌記：「五經，書肆屢經刊行矣，然魚魯混淆，鮮有能校者。今得狀元陳公諱應行精加點校，參入音釋雕開，於後學深有便矣！士大夫詳察。建安錢塘王朋甫咨。」



《漢書》圖版出自日本汲古書院《靜嘉堂文庫宋元版圖錄》。

宋版《夷堅志·乙志》洪邁景盧敘末有告白三行：「八年夏五月以會稽本別刻于贛，去五事，易二事，其它亦頗有改定處。淳熙七年（一一八〇）七月又刻于建安。」

4表明用好紙裝印

宋版《揚子法言》書前序後有一牌記：「謹將監本寫作大字刊行，校證無誤。專用上等好紙印造，與他本不同。收書賢士幸詳鑒焉。」

宋版《新雕中字双金》卷前有牌記：「此書曾因檢閱舛錯稍多，蓋是自來遞相模搭，刊亥為豕，刻馬成鳥，誤後學之搜尋，失先賢之本意，爰將經史逐一詳證，近五百餘事件訛誤。今重新書寫，招工雕刻，仍將一色純皮好紙裝印，貴得悠悠口口書，君子詳識此本，乃是張家真本矣。時聖宋己酉熙寧二年（一〇六九）孟冬十月望日白。」

5宣示書籍的完整性

宋版《揮塵錄》在《餘話總目》後有四行牌記：「此書浙間所刊，止前錄四卷，學士大夫恨不得見全書。今得王知府宅真本全帙四錄，條章無遺，誠冠世之異書也。敬三復校正，鈐木以行其傳，覽者幸鑒，龍山書院謹咨。」

宋版《類編增廣黃先生大全文集》目錄後有碑記：「麻沙鎮水南劉仲吉宅，近求到類編增廣黃先生大全文集五十卷，比之先印行者增三分之一，不欲私藏，庸鑿木以廣其傳，幸學士詳鑒焉。乾道端午識。」

6宣導據好底本雕印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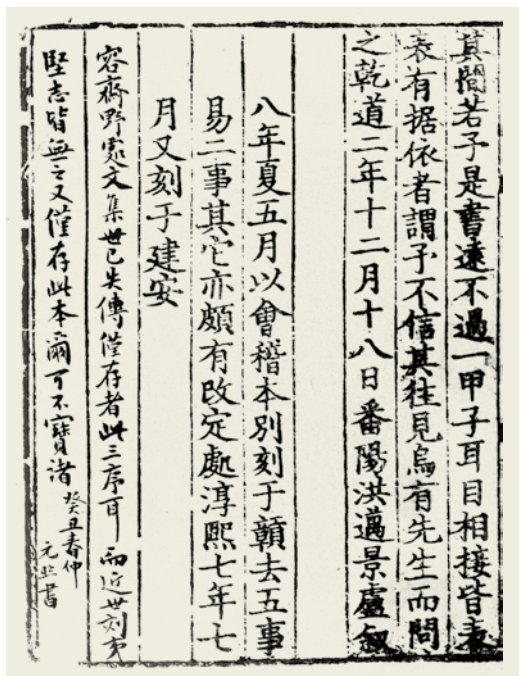
宋版《重修事物紀原集》目錄上末有四行牌記：「此書係求到京本，將出處逐一比較，使無差謬，重新寫作大板雕開，並無一字誤差，時慶元丁巳之歲（一一九七），建安余氏刊。」

宋版《春秋經傳集解》序後有牌記：「謹依監本寫作

大字，附以釋文，三復校正刊行，如履通衢，了亡窒碍處，誠可嘉矣。」

7 宣揚書籍的內容特色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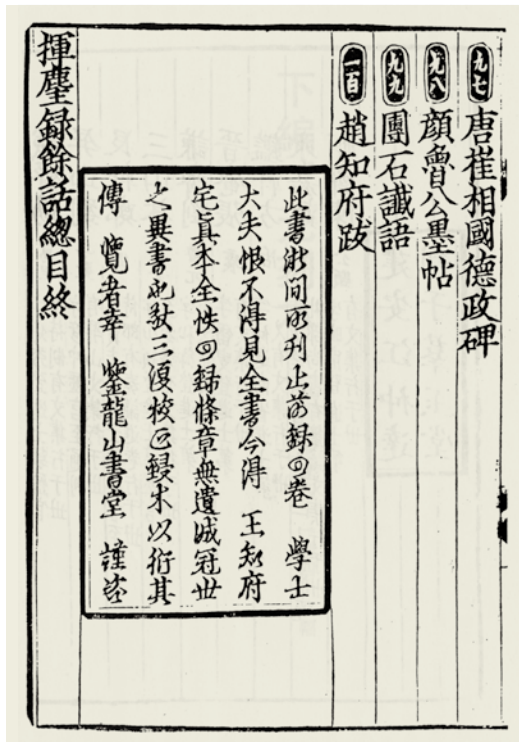
宋版《活人事證藥方》目錄前有牌記：「藥有金石、草木、魚蟲、禽獸等物，具出溫涼寒熱，酸咸甘苦，有毒無毒，相反相惡之類，切慮本草浩繁，率難檢閱。今將常用藥性四百餘件附于卷首，庶得易于辨藥性也。」



《夷堅志·乙志》洪邁景盧敘末有告白三行，圖版出自日本汲古書院《靜嘉堂文庫宋元版圖錄》圖版篇。

三、版權觀念的萌芽

書業經營者對出版品版權的保護，是一種維護商業利益的手段，目的在使出版物能獨佔市場，更方便銷售，以取得更多的商業利潤。談到版權的觀念，在鈔本時代，作者唯恐作品不能流傳，當然歡迎傳抄。讀者對所需要的圖書，如果不是自己抄錄，便是雇人代勞，只要付些紙料費和抄工錢而已。但雕版印刷術發明使用之後，情況就不同了，書籍只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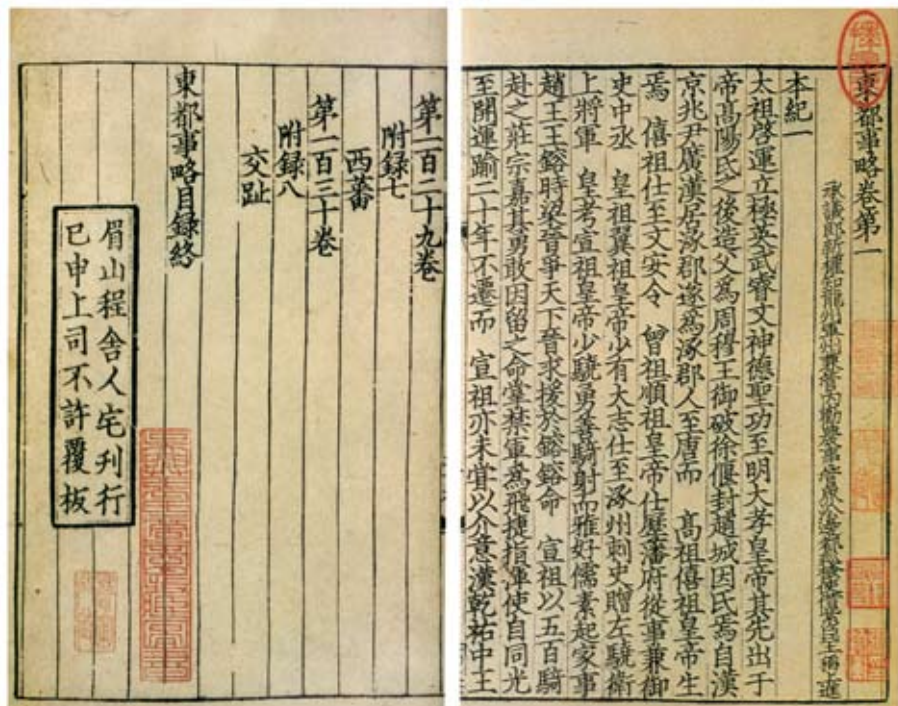
宋王明清《揮塵錄·餘話總目》末有牌記，圖版出自林申清《宋元書刻牌記圖錄》。

要雕一次版便可大量複製，書籍遂成為一種商品，於是商業出版商日漸增加，為了商業利益，經營者視自己的出版品為禁鑿，深怕別人盜印，因而有類似今日保護版權的行為出現。

提到版權觀念，不得不從北宋時代談起。北宋政府為了推行文治，視圖書出版為實踐文治政策的要務，乃大量編印圖書，並以國子監為主要執行機構。為了出版業的永

續發展，政府出版物除少數用作宣索贈賜之外，絕大部分都定價販售，並從中獲利，支援一些政府的財政開支。國子監印書，對外代表政府的顏面，

所以校勘審慎，寫印精良，字大行疏，因而售價不便宜。民間出版業者針對這項缺失，紛紛加以翻印，或採用小字本，或用較次級品的材料，廉價發



圖左為南宋紹熙間蜀刊本《東都事略》牌記，置於卷首目錄之後；圖右則為卷一首葉。

行，搶佔不少市場。起先政府為了推廣文化，並不在意，後因邊務加重，財政日漸短絀，於是對部分最暢銷的國家出版品限制民間翻印。例如宋仁宗於景祐三年（一〇三六）秋七月丁亥，下令禁止民間私印編敕及刑書（參：《續資治通鑑長編》卷一一九）；英宗也曾於治平四年（一〇六七）二月癸酉下詔：「曆日民間無得私印。」（參：《聖朝通鑑長編紀事本末》卷五十二）神宗時，王安石為相，為了理財富國，更令全面禁止印賣政府的出版物，而於熙寧四年（一〇七一）詔令：「自今官司止賣印版。」（參：《續資治通鑑長編》卷二二〇）北宋政府這些禁止民間翻印政府出版品的措施，目的雖在與民爭利，但已不自覺的起了保護出版品權益的作用，或可視為古代版權觀念的濫觴。

南宋時期，由於雕印出版業更加昌盛，出版競爭隨之激烈，出版經營者為了獲取更

多的利益，有時甚至未徵得作者的同意，即擅自刻印別人的作品。這種現象，不僅剝奪了許多出版者的權益，也造成作者的「不安」。例如宋張栻《南軒集》卷二十四〈答朱子書〉文中即曾載：「栻近聞建寧書坊何人，將《癸巳孟子解》刻版，極惶恐，非惟見今刪改不停，兼亦甚不便。」建寧書坊盜印的《癸巳孟子解》一書，是作者猶在修訂的未定稿，張栻深怕造成遺誤後學，所以甚為不安。其實朱熹也因名氣大，作品也常被盜印，《四庫全書總目》卷三十五《四書或問》條即載錄：「《或問》之書，未嘗以示人，書肆有竊刊行者，亟請於縣官，追索其版。」朱熹對作品被書肆盜印，採取向地方政府控訴，追討其版。其實南宋時代，書商為了防止他人盜印的不當行為，常有向官府申請保護出版權益的舉措。例如今日猶傳世的南宋紹熙間（一一九〇—一一九四）蜀刊本《東都事

略》即直接將申請的「版權聲明」刊載於卷首目錄之後曰：「眉山程舍人宅刊行，已申上司，不許覆板。」這項聲明與現代書刊版權頁上所印的「版權所有，不得翻印」真是有異曲同工之妙。此外，宋代出版業者為了宣示版權，有時連帶向官府申請禁止他家翻印的榜文也附刻在書上。例如宋嘉熙三年（一二三九）建安刊本《新編方輿勝覽》卷首編者祝穆序文後，即將禁止翻刻的官府榜文全文錄刊：

據祝太傅宅幹人吳吉狀：「本宅見刊《方輿勝覽》及《四六寶苑》、《事文類聚》，並係本宅貢士私自編輯，積歲辛勤。今來雕版，所費浩瀚，竊恐書市嗜利之徒，輒將上件書版翻開，或改換名目，或以《節略輿地紀勝》等書為名，翻開攬奪，致本宅徒勞心力，枉費錢本，委實切害。照得雕書，合經使台申明，乞行約束，庶

絕翻版之患。乞給榜，下衢、婺州書籍處，張掛曉示。如有此色，容本宅陳告，迄追人毀版，斷治施行。」奉台判備榜，須至指揮，右令出榜，衢、婺州雕書籍之處，張掛曉示，各令知悉。如有似此之人，仰經所屬陳告，追究毀版施行，故榜。嘉熙二年（一二三八）十二月□□日。衢、婺州雕書籍去處張掛。轉運副使曾□□□□□台押。（註）

從這榜文中亦約略看出宋代盜印風氣很盛，不僅翻印，有時甚至於改換名目再出版，迫使出版商不得不先向官府申請備案，以斷絕翻刻之患，使辛勤編印的書籍能順利行銷，避免浩瀚的資金，歸本無期。

注釋：

參見昌彼得《從書坊盜印風氣談宋刻朱子晦菴文集》文中引，收錄於一九九七年商務印書館出版《增訂續群書題識》，頁三〇四。

